

滨州市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

# 服务指南



滨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二〇年一月

人才是第一资源。

要以识才的慧眼、爱才的诚意、用才的胆识、容才的雅量、聚才的良方，广开进贤之路，把各方面知识分子凝聚起来，聚天下英才而用之。



# 目 录

1. 出入境、工作许可和居留	1
2. 户籍办理	14
3. 住房保障	15
4. 编制管理	17
5. 职称评审	18
6. 岗位聘用	19
7. 薪酬管理	20
8. 配偶就业	21
9. 子女入学	22
10. 医疗保健	24
11. 社会保险	28
12. 交通服务	29
13. 旅游服务	32
14. 健身服务	39
15. 文化服务	42
16. 休假疗养	43
17. 企业注册登记服务	43
18. 税务服务	47
19. 科研服务	52
20. 海关服务	53
21. 金融服务	57

22. 政策宣传支持·····	62
23. 产业环境考察·····	63
24. 合作项目推介·····	63

# 滨州市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服务指南

## 一、出入境、工作许可和居留

**绿色通道规定：**对引进外国高层次人才和团队成员及其随行家属给予签证、居留等便利。符合条件的外国高层次人才，由市行政审批局在 5 个工作日内出具《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后，依规定申请办理。外国高层次人才的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可申请有效期相同、多次入境的相应种类签证。在滨州市工作的，可申请办理 2-5 年有效期的外国人工作许可和居留许可。符合在华永久居留条件的，可以申请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 （一）《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办理

**政策概述：**《国家外国专家局外交部公安部关于印发〈外国人才签证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外专发〔2017〕218号）、国家外国专家局《关于全面实施〈外国人才签证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外专发明电〔2018〕3号）、《山东省〈外国人才签证制度〉实施细则》（鲁人社发〔2018〕15号）规定，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可签发有效期为 5 至 10 年、停留期不超过 180 日的多次入境 R 字签证。

**市主管部门：**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审批三科      0543-3203386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刘    沙      0543-3203386      18554350019

**办理程序：**

1. 外国人才邀（聘）请单位，登录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http://fwp.safea.gov.cn/>）（以下简称“工作系统”），在线提交《确认函》申请材料；

2. 所有纸质材料原件及中文翻译件均须以彩色扫描方式上传至“工作系统”。非中文证明材料均须提供中文翻译件，并加盖邀（聘）请单位公章（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除外）。全程在线申请，无需现场提交纸质材料核验；

3. 邀（聘）请单位首次使用“工作系统”，应在系统内注册单位账号，在线填写单位有关信息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材料（所需材料参照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办事指南—用人单位或受委托的专门服务机构在线注册账号），除中央和省直驻滨单位的申请在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受理外，其他单位在所在县（市、区）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认证成功后方可使用该系统。已在“工作系统”登记注册的单位，无需另行注册；

4. 邀（聘）请单位将《确认函》通过电子邮件

等方式发至外国人才本人。

### 所需材料:

1. 《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申请表》(此表需网上填写后生成,打印并由申请人签字、单位盖章后上传至“工作系统”中);

2. 邀(聘)请单位邀请函件(加盖邀请单位公章或经单位授权部门公章上传至系统,应写明邀请的外国人的姓名、国籍、护照号等基本信息,以及邀请来华的时间、目的或任务,简要介绍邀请单位基本情况、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 证明申请人符合 A 类标准条件的相关材料;

4. 申请人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信息页,护照有效期不得少于 6 个月);

5. 申请人 6 个月内正面免冠照片。

### (二)《外国人工作许可》办理

**政策概述:**《出境入境管理法》《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条例》《关于整合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事项意见的函》(审改办函〔2015〕95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 2017 年第一批削减省级行政权力事项和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项目的通知》(鲁政字〔2017〕82号)、《关于全面实施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制度的通知》(外专发〔2017〕40号)、《国家外专局关于印发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服务指南(暂行)



的通知》(外专发〔2017〕36号)规定,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工作并获取劳动报酬的,应事先办理来华工作许可手续,取得主管机关签发的外国人工作许可证和工作签证(即:居留许可),才可以在中国合法就业。

**市主管部门:**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审批三科 0543-3203386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刘 沙 0543-3203386 18554350019

**办理程序:**

1. 网上申请。用人单位登录系统,在线提交申请信息,并提供相关电子材料。委托专门服务机构现场办理的,需在线登记专门服务机构名称、合法登记证明(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或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证等)经办人姓名、身份证件、联系电话等,并现场提交用人单位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

2. 网上预审。受理机构应当自材料提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网上提交的材料进行预审;

3. 受理。受理机构审查后决定是否受理;

4. 审查。审查通过后,在线生成《外国人工作

许可通知》;

5. 决定。符合条件、标准的, 决定机构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自许可作出决定之日起 5 日内颁发、送达《外国人工作许可证》。

### 所需材料:

1.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申请表, 纸质原件 1 份;
2. 工作资历证明, 纸质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
3. 最高学位(学历)证书或相关批准文书、职业资格证明, 纸质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
4. 无犯罪记录证明, 纸质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
5. 体检证明, 纸质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
6. 聘用合同或任职证明(包括跨国公司派遣函), 纸质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
7. 申请人护照或国际旅行证件, 纸质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
8. 申请人 6 个月内免冠正面照片, 纸质原件 1 份;
9. 随行家属相关证明材料(不必要), 纸质原件和复印件各 1 份。

### (三) 人才(R 字) 签证换发

**政策概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条例》规定, 对持其他签证入境的外籍人才, 符合中国政府主管部门确定的外国高层次人才和急需

紧缺专门人才引进条件和要求规定的，可为其换发入境有效期不超过 5 年、停留期不超过 180 日的多次入境人才（R 字）签证。

**市主管部门：**

市公安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出入境管理支队 0543-3309206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郑景磊 0543-3309206 13561504107

**办理程序：**

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受理、审批、核发相关证件。

**所需材料：**

申请时需回答有关询问并提供以下材料：

1. 《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打印件；
2. 有效护照或其他国际旅行证件及签证的原件和复印件；
3. 填写《外国人签证证件申请表》；
4. 符合规定要求的照片；
5. 接待单位证明函件；
6. 接待单位注册登记证明（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副本等）复印件（核对原件）；
7. 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

**(四) 持人才 (R 字) 签证入境后办理居留许可**

**政策概述:**《外国人才签证制度实施办法》规定,符合国家规定的人才确需由停留变更为居留的外国人,可以申请居留期不超过 5 年的居留证件。

**市主管部门:**

市公安局

**承办科室 (单位) 及联系电话:**

出入境管理支队 0543-3309206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郑景磊 0543-3309206 13561504107

**办理程序:**

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受理、审批、核发相关证件。

**所需材料:**

1. 《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打印件;
2. 《外国人工作许可证》(A 类)原件和复印件;
3. 有效护照及签证的原件和复印件;
4. 填写《外国人签证证件申请表》;
5. 符合规定要求的照片;
6. 《体检证明》(年满 18 周岁、首次申请居留证件时提交);
7. 工作单位证明函件;
8. 工作单位注册登记证明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本、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副本等）复印件（核对原件）；

9. 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

**备注：**国外出具的证明还需经中国驻外使、领馆认证；有关证明材料是外文的，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翻译公司印章。

#### （五）中国“绿卡”办理

**政策概述：**《关于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暂行办法》（中组发〔2008〕28号）和《关于海外高层次人才享受特定生活待遇的若干规定》（组通字〔2008〕58号）规定，符合条件的外籍引进人才及其随迁外籍配偶和未成年子女（未满18周岁未婚子女），公安机关按照规定为其发放《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以下简称“绿卡”），作为其在中国的合法身份证件，享有中国法律规定的基本民事权利和义务。

**市主管部门：**

市公安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出入境管理支队 0543-3309206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郑景磊 0543-3309206 13561504107

**办理程序：**

1. 申请人持所需材料到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

门申请，也可以委托申请；

2. 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根据国家级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等专家名单、推荐函开展受理工作。对申请人为外籍华人的，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及相关规定审核国籍。申请材料齐全后报省公安厅（“绿卡”信息系统采集申请人信息，按照流程上报）；

3. 省公安厅接到材料后，经审核同意的报公安部审批；

4. 公安部审批同意后，将“绿卡”逐级发放至受理机关。

### **所需材料：**

1. 符合规定要求的照片；

2. 《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申请表》（使用“特殊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类申请表）；

3. 有效护照及签证或居留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4. 配偶同时申请办理《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的，除第 1、2、3 条外，还需婚姻证明及复印件、国内外均无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本人签字摁手印）、体检证明（近六个月）及复印件等。

5. 未成年子女（未满 18 周岁未婚子女）同时申请《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的，除第 1、2、3 条外，还需出生证明或亲子关系证明及复印件等。

**备注：**国外出具的证明还需经中国驻外使、领馆认证（近六个月）；有关证明材料是外文的，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翻译公司印章。

**（六）国家级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申请中国“绿卡”前置手续**

**政策概述：**经中组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核实到岗的国家级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可通过同级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逐级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申请办理中国“绿卡”的前置手续；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审核无误的，及时将名单送公安部运转办理。

**市主管部门：**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0543-8173791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李 迎 0543-8173791 15969993363

**办理程序：**

1. 国家级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所在单位向同级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提出申请，填报“专家信息采集系统”连同纸质材料逐级报送至省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

2. 省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审核无误的，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

3.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审查合格的送公安部，待公安部下发名单至省公安厅出入境管理局后，由受理申请的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通知涉及人员前往公安部门办理。

**所需材料：**《国家级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需求情况登记表》（通过填写专家信息采集系统获取）。

**（七）泰山学者工程入选者办理中国“绿卡”前置手续**

**政策概述：**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为外籍高层次人才来华提供签证及居留便利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57号）规定，纳入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引进的外籍来华高层次人才及其外籍配偶和未满18周岁外籍子女，或中国籍回国高层次人才的外籍配偶和未满18周岁外籍子女，可以为其提供签证及居留便利。

**市主管部门：**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0543-8173791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李 迎      0543-8173791      15969993363

**办理程序：**

1. 泰山学者所在单位向同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局或主管部门（单位）提出申请，逐级报送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2.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审核无误的，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

3.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定期向公安部提供名单，公安部通知相关地方公安机关对名单中有关人员受理签发中国“绿卡”。

### **所需材料：**

1.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主管部门（单位）公函一份（需介绍申请人员的基本情况和申请办理的原因）；

2. 《高层次留学人才登记表》原件一份；

3. 申请人护照复印件一份（需加盖用人单位公章）；

4. 入选泰山学者工程的证明材料（需加盖用人单位公章）；

5. 配偶和子女关系的公证材料或证明材料；

6. 《申请永久居留人员信息表》原件一份。

（八）其他高层次留学人才办理中国“绿卡”前置手续

**政策概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部、海关总署《关于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回国工作绿色通道有关入出境及居留便利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

〔2009〕113号)规定,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及其外籍配偶和未满18周岁外籍子女,可以为其提供签证及居留便利。

**市主管部门:**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0543-8173791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李 迎 0543-8173791 15969993363

**办理程序:**

1. 高层次留学人才填写《高层次留学人才登记表》和《高层次留学人才申请居留及出入境备案表》,送人才常住地的中国驻外使(领)馆审核;

2. 审核无误的,由高层次留学人才所在单位向同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逐级报送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3.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审核无误的,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

4.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审批确定的,向公安部出具推荐函,并抄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和省公安厅出入境管理局;

5. 高层次留学人才持推荐函及相关材料至市出入境管理部门申办中国“绿卡”。

### **所需材料:**

1. 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主管部门（单位）公函一份（需介绍申请人员的基本情况和申请办理的原因）；

2. 《高层次留学人才登记表》和《高层次留学人才申请居留及出入境备案表》原件各一份；

3. 申请人护照复印件一份（需加盖用人单位公章）；

4. 配偶和子女关系的公证材料或证明材料；

5. 为证明人才属高层次留学人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辅助材料。

### **二、户籍办理**

**绿色通道规定：**引进高层次人才及其配偶、未到法定结婚年龄子女要求将户口迁入我市的，可选择在市内合法稳定住所落户，无合法稳定住所的可选择在工作地集体户落户。

#### **市主管部门：**

市公安局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公安局户政管理支队 0543-3301113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徐 帅 0543-3301113 15166305527

#### **办理程序：**

省内迁移，实现一站办结，到拟迁入地派出所提交申请材料，审批完成后，直接打印户口簿；跨省迁移，到拟迁入地派出所提交申请材料，审批完成后，持《准迁证》到原户口所在地办理《户口迁移证》，后到迁入地派出所打印户口簿。

### **所需材料：**

居民身份证、居民户口簿、“山东惠才卡”、不动产权证或单位接收证明；结婚证、出生医学证明（限共同生活的配偶、子女随迁的）。

### **三、住房保障**

**绿色通道规定：**支持通过新建、租赁或购买合适的商品住房作为人才公寓、人才周转房等。降低柔性引进人才在滨购房门槛，来滨开展项目合作的市级以上人才工程入选者在购买市内首套住房时，享有本地户籍人员同等待遇。符合住房补贴政策的，用人单位应一次性发放住房补贴。高层次人才未购买自用住房的，用人单位应当为其租房提供便利，同时按规定发放相应的租房补贴。

### **市主管部门：**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滨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房管理科

0543-3356068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刘珂珂      0543-3363112      15066928076

### **办理程序：**

1. 符合本地人才部门认定的“双招双引”人才规定条件；
2. 未享受其他住房保障政策；
3. 在当地无私有住房；
4. 在当地稳定就业并办理就业登记，正常缴存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5. 在当地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
6. 符合政府规定的其他条件；
7. 办理地址：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大厅 A18 窗口、黄河五路 355 号 21 楼 2123 房间。

### **所需材料：**

1. 《滨州市公共租赁住房申报审查表》、《家庭经济状况查询授权书》（可网站下载或窗口领取）；
2. 申请人及其配偶、未婚子女出具当地不动产登记查询结果证明；
3. 家庭成员身份证、户口簿（或户籍证明）和婚姻状况证明复印件（已婚者出具结婚证，离异者出具离婚证、离婚协议或判决书，单身未婚者须现场签写具结保证书）；
4. 最近的正式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一份（如果

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5. 市社保部门开具的六个月以上缴纳社会保险费证明。公积金缴纳证明。

#### **四、编制管理**

**绿色通道规定：**全职引进到滨州市事业单位工作的高层次人才，可在用人单位编制员额（人员控制总量）内直接办理纳入实名制管理手续；已满编超编的，可先使用事业单位编制“蓄水池”解决用人单位编制。对高校、科研院所等具有事业身份的高层次人才来我市创新创业的，依据原工作单位安排到对口单位。

#### **市主管部门：**

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委编办实名制管理中心 0543-3162980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陈 燕 0543-3162980 13793869666

#### **办理程序：**

1. 事业单位引进符合条件的人才后，在政务专网“山东省机构编制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在线申报引进人才纳入编制（人员控制总量）实名制管理事项；

2. 上传引进人才持有的“山东惠才卡”扫描件；

3. 市委编办审核通过后纳入实名制管理，出具《入编通知单》。

**所需材料：**“山东惠才卡”

## **五、职称评审**

**绿色通道规定：**引进高层次人才首次参加职称评审时，不受本人任职和年限限制，可按照业绩、能力、水平直接申报相应的职称，其海外工作经历、学术和专业技术贡献可作为参评依据。打通高层次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高层次技能人才可参加工程系列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

**市主管部门：**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1.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0543-8173028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王铁成 0543-8173028 13346281928

2. 职业能力建设科 0543-8173063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付峰 0543-8173063 18906492302

**办理程序：**

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继续实行个人申报、民主评议推荐、单位审查、主管部门审核的办法，按有关规定要求进行。

### **所需材料:**

1. “山东惠才卡”原件及复印件;
2. 《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
3. 反映本人专业技术水平、能力、业绩的业务工作总结, 科研成果、奖励证书、代表性论文、著作、作品等材料。

### **六、岗位聘用**

**绿色通道规定:** 全职引进到滨州市事业单位工作的高层次人才, 首次进行岗位聘用时, 相应岗位没有空缺的, 可根据资格条件突破单位岗位总量和最高等级结构比例限制, 使用特设岗位聘用。

**政策概述:**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事业单位特设岗位设置使用办法(试行)的通知》(鲁人社发〔2017〕54号)规定, 特设岗位是经核准设置的非常设工作岗位, 主要用于根据事业发展特殊需要, 在特定项目、阶段性任务中, 引进急需紧缺的高层次创新人才。

### **市主管部门:**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 0543-8173016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宋澄澄 0543-8173016 19912608716



## **办理程序:**

事业单位填写《山东省事业单位特设岗位设置审批表》，经主管部门（举办单位）审核后，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准或备案后，下达《山东省事业单位特设岗位核准通知书》，事业单位和主管部门（举办单位）组织实施。

## **七、薪酬管理**

**绿色通道规定:** 全职在滨州市事业单位工作的高层次人才，经批准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的，其薪酬在管理期内纳入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管理，但不作为绩效工资调控基数；高层次人才转化科研成果获得的股权、期权及分红激励，不纳入绩效工资管理。鼓励各级各用人单位通过项目资助、生活资助等方式，柔性引进、灵活使用海内外高层次人才。

**政策概述:**《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完善省属事业单位绩效工资管理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8〕58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山东省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收入分配激励机制的意见（试行）》（鲁人社发〔2018〕59号）规定，事业单位正式聘用的编制内高层次人才，可实行协议工资制、年薪制、项目工资制等灵活多样的分配办

法。

**市主管部门：**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工资福利科 0543-8173637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杨 磊 0543-8173637 18853625073

**办理程序：**

1. 市属事业单位根据本单位“山东惠才卡”持有人员情况填写《高层次人才汇总表》（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制）并报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

2. 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将《高层次人才汇总表》送滨州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进行核查；

3. 对经核查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其薪酬不作为本单位绩效工资调控基数。

## **八、配偶就业**

高层次人才随迁配偶，属在编在岗的公务员或事业单位人员的，对口安排工作；无法对口安排的，由组织、编制、人社部门按从事工作、专业和年度安置计划，向有关单位刚性轮流安置。非在编在岗人员，由用人单位根据相关规定妥善安排工作。暂时无法安排的，用人单位可以按照所在市城镇居民最低工资标准的2倍，以适当方式为其发放生活补

贴，发放时间不超过 3 年。

## 九、子女入学

**绿色通道规定：**海外留学归国高层次人才子女选择当地公立中小学（含幼儿园）就读的，由当地教育部门按规定优先为其协调办理入学手续，享受当地学生同等待遇；选择其他学校的，由当地教育部门负责协调入学。经认定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及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的子女，根据相关规定可在居住地行政区划内安排入学。

**政策概述：**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服务工作的通知》（鲁教基处函〔2018〕13 号）要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按照省政府和省教育厅关于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工作相关要求，为高层次人才子女在我省就学提供便捷服务，努力解决其后顾之忧”。

### 市主管部门：

市教育局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基础教育科 0543-3188715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马小川 0543-3188737 15054318018

### 办理程序：

1.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动向社会公开入学（转

学)政策和服务电话;

2. 高层次人才向当地教育行政部门提出入学(转学)需求,并根据入学政策提供“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户籍或居住证明等材料;

3. 市、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根据高层次人才户籍或居住证明等材料和当地工作实际,提出安排意见,优先协调办理,享受当地学生同等待遇。其中,入读(转入)市属学校的,由市教育局负责;入读(转入)县(市、区)属学校的,由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负责;

4. 有关学校按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办理好入(转)学手续;

5. 市、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将入(转)学办理情况和结果及时告知高层次人才。

**备注:**入学工作按当年招生入学工作程序、时间办理;转学工作随时办理。

### **所需材料:**

按照《滨州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各类人才子女入学工作的指导意见》(滨教函〔2019〕66号)相关要求,提供市人才办出具的《滨州市人才分类目录》中确定的高层次人才证明材料以及户籍(或居住证)、住房证明(或租赁合同)、工作单位证明等材料。

## 十、医疗保健

**绿色通道规定：**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可享受市、县（市、区）指定三甲医院预约就诊、专员陪同、专家诊疗的就医绿色通道服务。符合保健证办理条件的，由用人单位提出申请，卫生计生部门按规定办理保健证，凭证可到保健定点医疗机构就诊，费用按原渠道解决。每年为高层次人才安排一次免费健康体检。

**政策概述：**根据《滨州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实施办法》规定，市有关部门向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申领“山东惠才卡”或颁发“渤海英才服务卡”。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在定点医院经预约后，定点医院结合持“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高层次人才诊疗需求，提供专员陪同、专家诊疗就医绿色通道服务。

**注：**我市保健对象未办理保健证，医疗保健待遇按照政策执行。

**市主管部门：**

市卫生健康委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方式：**

人事科 0543-8198926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解立新 0543-8198956 15966382986

附:

## 滨州市高层次人才就医绿色通道医疗机构

### (一) 滨州市人民医院

1. 服务专员: 岳卫萍 0543-3283363 18554300095

2. 就医绿色通道服务电话: 0543-3282010

3. 就诊预约方式

预约电话: 0543-3284114

微信预约公众号名称: 滨州市人民医院

网上预约网址: <http://www.bzrmyy.com.cn/>

### (二) 滨州医学院附属医院

1. 服务专员: 陈庆勇 0543-3256510 18354303689

2. 就医绿色通道服务电话: 0543-3256510

3. 就诊预约方式

预约电话: 0543-3256969

微信预约公众号名称: 滨州医学院附属医院

网上预约网址: <http://www.byfy.cn/>

### (三) 滨州市中心医院

1. 服务专员: 王永胜 0543-5321655 13455797371

2. 就医绿色通道服务电话: 0543-5328620

3. 就诊预约方式

预约电话：0543-5325060

网上预约网址：<http://bzszyy.com/keshi.asp>

#### （四）滨州市中医医院

1. 服务专员：王振国 0543-3374168 13153593830

2. 就医绿色通道服务电话：0543-3364937

3. 就诊预约方式

预约电话：0543-3368499

微信预约公众号名称：滨州市中医医院

#### （五）其他医院

附：

### 滨州市高层次人才就医绿色通道医疗机构

序号	其他医院名称	服务专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邹平市中医院	付小芳	18454361178	
2	邹平市人民医院	杨素娟	15166807885	
3	博兴县人民医院	刘 钱	15154346120	
4	沾化区人民医院	徐其敏	15563002277	
5	无棣县人民医院	赵爱民 梁连胜	13562323951 13173293298	
6	无棣县中医院	王秀萍	15865441118	
7	阳信县人民医院	肖同武	15263006289	
8	阳信县中医医院	刘晓村	15206899919	
9	滨州高新区中心医院	高 辉	18254358008	
10	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社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刘凡明	0543-3063588 预约电话 15964078285	
11	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里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于卫庆	0543-3420749 预约电话 13954389889	
12	北海经济开发区马山子中心卫生院	李 帅	15105435032	



## 十一、社会保险

**绿色通道规定：**高层次人才申请办理各项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的，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为其提供预约服务，受理材料后即时审核、限时办结。中央、省驻滨事业单位柔性引进的高层次人才与用人单位建立了劳动（人事）关系的，可随单位参加各项社会保险。

### 相关政策：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09〕66号）

2.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山东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实施办法的通知》（鲁政办发〔2010〕50号）

3.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业务经办规程的通知》（鲁人社规〔2018〕4号）

4. 《关于滨州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市内跨县（区）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滨人社字〔2018〕155号）

### 市主管部门：

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方式：**

1. 企业养老保险科      0543-3162675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段军燕      0543-3162675      13854399667

2. 机关事业单位待遇审核科      0543-3808654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曹秀芹      0543-3162803      18265437057

**办理程序：**

用人单位在为高层次人才办理各项社会保险转移接续时，可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提出预约服务，社保经办机构在受理材料后，即时审核、限时办结。

**所需材料：**

1. 本人居民身份证、社会保障卡、银行卡，非本人须代办人持身份证、当事人的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
2. “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
3.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
4. 《职工养老保险手册》；
5. 市辖区外已参保企业人员确定待遇领取地后，临时账户转出的人员须填写《临时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账户转移申请表》。

**十二、交通服务**

**绿色通道规定：**在机动车登记、驾驶证申领审验时，可优先办理。

### **（一）机动车注册登记**

**政策概述：**根据《公安部关于修改〈机动车登记规定〉的决定》（公安部令第124号）和省公安厅《关于在全省公安机关建立高层次高技能人才服务绿色通道的通知》（鲁公通〔2016〕187号）有关规定，执行相关政策。

#### **市主管部门：**

市公安局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0543-3301365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孙衍军 0543-3301365 13465079366

#### **办理程序：**

持相关证明凭证，到住所地的车辆管理所绿色通道交验机动车，机动车查验合格后办理机动车登记业务。

#### **所需资料：**

1. “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
2. 机动车所有人的身份证明；
3. 购车发票等机动车来历证明；
4. 机动车整车出厂合格证明或者进口机动车进

口凭证；

5. 车辆购置税完税证明或者免税凭证；（网上核查的不再提供纸质材料）

6.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车船税纳税或者免税证明；（电子保单网上核查的不再提供纸质材料）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在机动车注册登记时提交的其他证明、凭证。

**注：**不属于经海关进口的机动车和国务院机动车产品主管部门规定免于安全技术检验的机动车，还应当提交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

## （二）驾驶证申领审验

**政策概述：**根据《滨州市绿色通道实施办法》（滨人组发〔2018〕3号）第十六条和省公安厅《关于在全省公安机关建立高层次高技能人才服务绿色通道的通知》（鲁公通〔2016〕187号）有关规定，驾驶证申领审验时，可优先办理。

**市主管部门：**

市公安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1. 申领业务：

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0543-3301310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樊娉娉 0543-3301273 13605436017

## 2. 审验业务:

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宣传科 0543-3301353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罗永力 0543-3301353 17805436071

## 办理程序:

群众自主选择驾校报名后, 网上预约各科目考试, 全科目考试合格后当场核发驾驶证。

## 所需材料:

1. “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
2. 受理驾驶证申领业务时, 当事人应当提交身份证明原件、身体条件证明(医院实现联网的可由网上传输)等证件;
3. 办理驾驶证审验时, 当事人应当提交身份证明原件。

## 十三、旅游服务

**绿色通道规定:** 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享受免费进入山东省内 3A 级(含)以上政府指导价景区及国家森林公园服务; 凭“渤海英才服务卡”享受免费进入滨州市内 3A 级(含)以上政府指导价景区及国家森林公园服务。

**政策概述:** 原山东省物价局《关于贯彻落实省发改价格〔2018〕951 号文件 推动降低重点国有景

区门票价格工作的通知》(鲁价费发〔2018〕88号)规定,“实行政府指导价的景区,……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进入3A级(含)以上景区及国家森林公园实行免票优惠”。

**市主管单位:**

市文化和旅游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产业发展科 0543-3203376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张艺 0543-3162288 15105430517

**参加单位一:**中共滨州市委统战部(滨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法规科 0543-3162991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王胜军 0543-3162991 13805437658

**参加单位二:**滨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林业场圃种苗服务中心 0543-3382310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张晓静 0543-3382310 15066931116

**参加单位三:**滨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原市物价局收费管理办公室)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发改委价格管理服务中心（原滨州市收费管理办公室）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马学军    0543-3178126    15969995569

附:

### 滨州市向高层次人才免费开放旅游景点

序号	负责人	景区名称	A级	服务专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滨城区 负责人: 聂丽丽 电话: 18769635034	杜受田故居	AAAA	唐迎彬	18366810336		
2		渤海革命纪念馆	AAA	邢爱丽	18354340909	无门票	
3		蒲湖风景区	AAA	王富辉	17860880023	无门票	
4		滨州市科技馆	AAA	丁落落	13884851185	无门票	
5		城市规划展示馆	AAA	董红霞	13954359677	无门票	
6		十里荷塘景区	AAA	贾一凡	18769620993	无门票	
7		怀周祠景区	AAA	崔健	17865438017	无门票	
8		醴泉寺风景区	AAA	王淑金	18265741567		
9		鹤伴山旅游区	AAAA	郭界峰	13562320649		
10		邹平县 负责人: 石慧 电话: 15154377769	樱花山旅游景区	AAA	由玉英	18854367066	
11			雪花山旅游度假村	AAA	苏强	18254332676	无门票
12			天地缘酒文化旅游区	AAA	孟凯旋	18854397791	无门票
13			禾和湿地公园	AAA	李宁	18854310618	无门票



序号	负责人	景区名称	A 级	服务专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4	惠民县 负责人: 王 丹 电话: 15866657796	孙武古城旅游区	AAAA	刘 佳	15066953953	无门票
15		魏集古镇旅游区	AAAA	周德宽	17754320868	
16		魏氏庄园	AAA	刘焕清	18854361956	
17		孙子兵法城	AAA	牛学玲	18754337899	
18		武圣园	AAA	房貽冰倩	15965012666	
19		鑫诚现代农业示范园	AAA	王 军	18954330531	无门票
20		灵秀温泉森林公园	AAA	吕佃朋	15762157555	无门票
21		武定府衙景区	AAA	刘 佳	15066953953	
22		惠民县渤海革命老区兵器博物馆	AAA	房貽冰倩	15965012666	无门票
23		大觉寺景区	AAA	王 蒙	13854333639	无门票
24		碣石山旅游风景区	AAA	高 珊	15154300689	
25		千年古桑逍遥游乐园	AAA	高庆祥	15905433218	
26		吴式芬故居	AAA	王 蒙	13854333639	无门票

序号	负责人	景区名称	A 级	服务专员	联系电话	备注
27	无棣县 负责人：杨健 电话：18763050166	黄河三角洲生态文化旅游岛	AAAA	刘主任	13705433545	
28		无棣古城文化旅游区	AAAA	王蒙	13854333639	无门票
29		无棣县华夏海盐文化产业园	AAA	孙栋栋	15215433032	
30		无棣县清波烟雨旅游景区	AAA	赵经理	18554395977	无门票
31	沾化区 负责人：阮连梅 电话：13011799678	沾化冬枣生态旅游区	AAAA	温明辉	13173425888	
32		文化古城旅游区	AAA	张立芳	15005432329	无门票
33		益源生态湿地旅游区	AAA	张琦	15116924787	无门票
34		鑫池生态观光旅游区	AAA	徐宁	13210720863	无门票
35	博兴县 负责人：吕玉娟 电话：15854333969	大高航空旅游区	AAA	王池东	17605438709	
36		沾化区徒骇河公园	AAA	王国峰	18905439090	无门票
37		打渔张森林公园	AAAA	胡梦玲	17754345396	无门票
38		兴国寺旅游区	AAA	高登伦	13954336956	
39	博兴县麻大湖国家湿地公园	博华农业休闲观光旅游景区	AAA	韩康	17854358177	无门票
40				付晓丹	18364971357	

序号	负责人	景区名称	A 级	服务专员	联系电话	备注
41	<b>阳信县</b> 负责人: 贾青青 电话: 13505432117	阳信水落坡民俗文化旅游区	AAA	董颖颖	18454351434	无门票
42		金阳万亩梨园风景区	AAA	赵春民	18554371629	无门票
43		三阳翰墨文化旅游区	AAA	韩建立	13854355999	无门票
44		阳信县双湖旅游景区	AAA	李伟	13563085959	无门票
45	<b>开发区</b> 负责人: 孙景浩 电话: 13954370188	绿洲温泉旅游度假区	AAA	赵辉	13963098022	无门票
46		秦皇河公园	AAAA	周静	18954319707	无门票
47		莲华书院	AAA	许凯	13563071127	无门票
48		西纸坊·黄河古村	AAA	高士民	15554353388	
49	<b>北海新区</b> 负责人: 张云超 电话: 15854353108	滨州北海湿地公园	AAA	田松林	13805433815	无门票
50	<b>高新区</b> 负责人: 王家齐 电话: 18769655337	高新博物馆	AAA	赵尧尧	15206868376	无门票
51		愉悦居家世博馆	AAA	李雪	15554388208	无门票

**注：**根据机构改革总体部署，景区价格监管职能已移交市场监管部门。经咨询市场监管部门，高层次人才如遇景区未落实的情况，可拨 0543-12345 市级政务服务热线进行投诉。

#### **十四、健身服务**

**绿色通道规定：**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享受在山东省内各级体育部门所属公共体育场馆免费入场馆健身服务；凭“渤海英才服务卡”享受在滨州市内各级体育部门所属公共体育场馆免费入场馆健身服务。

**政策概述：**根据《山东省体育局关于为山东省高层次人才提供免费健身服务的通知》（鲁体群字〔2019〕2号）规定，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享受在山东省内各级体育部门所属公共体育场馆免费入场馆健身服务。

#### **市主管部门：**

市体育局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群众体育科 0543-3156925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朱 铭 0543-3156925 18954333636

附:

## 滨州市向高层次人才免费开放体育场馆

序号	场馆名称	服务专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备注 2
1	滨州体育中心奥林匹克体育馆	刘美芹	13082722777		免费
2	滨州体育中心游泳馆	王景先	18663098666		收费
3	滨州市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	张洪叶	13706373668		免费
4	博兴县乒乓球馆	韩春兵	13854386575		免费
5	博兴县羽毛球馆				免费
6	博兴县游泳馆				免费
7	博兴县全民健身中心			室外篮球场	免费
				室外网球场	免费
				田径场	免费

序号	场馆名称	服务专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备注 2
8	博兴县体育公园健身场地				免费
9	滨州市沾化区市民活动中心	姜志强	13954332863	体育馆 体育场	免费 免费
10	邹平市体育中心场馆	张希庆	13954371600		收费
11	无棣县基德体育馆				乒乓球馆收费
12	无棣县全民健身中心	赵宏涛	15954313511	体育场	部分场馆收费
13	无棣县笼式足球场				免费
14	北海经济开发区全区全民健身馆	高振棣	13475062401		收费

## 十五、文化服务

**绿色通道规定：**高层次人才凭“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在滨州市内图书馆优先借阅相关图书。

**政策概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共图书馆应当按照平等、开放、共享的要求向社会公众提供服务。公共图书馆应当免费向社会公众提供下列服务：（一）文献信息查询、借阅；（二）阅览室、自习室等公共空间设施场地开放；（三）公益性讲座、阅读推广、培训、展览；（四）国家规定的其他免费服务项目。

### **市主管单位：**

市文化和旅游局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图书馆借阅室 0543-3322164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唐卫民 0543-3322164 13563068036

### **办理程序：**

1. 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在市图书馆自助办证机办理注册手续成为读者后，刷居民身份证即可借还图书。

2. 持本人居民身份证和“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可查询、借阅未向公众开放的相关

文献资料。

3. 持本人身份证和“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在借阅相关图书资料时，可在规定时限基础上适当延长借阅时间。

**所需材料：**居民身份证，“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

## **十六、休假疗养**

高层次人才优先受邀参加各级、各部门组织的专家休假活动，按政策规定享受休假疗养待遇。

## **十七、企业注册登记服务（原工商服务）**

**绿色通道规定：**高层次人才申请工商注册服务时，（现为企业注册登记服务）凭“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享受绿色通道服务，即时审核、限时办结。

### **相关政策：**

（一）内资：依据《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

（二）外资：依照《公司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外资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等法规，申请设立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适用本规范。

### **市主管部门一：**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内资）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审批一科 0543-3183809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李晓琳 0543-3183809 18654356770

**办理程序：**

在网上提交申请或带纸质材料到政务服务中心申请办理。

**所需材料：**

**内资公司注册：**

（一）内资公司注册登记

1. 《公司注册（备案）申请书》；
2. 公司章程（有限责任公司由全体股东签署，股份有限公司由全体发起人签署）；
3. 股东、发起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
5. 住所使用证明；
6. 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提交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证明；
7. 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要提交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核准文件；
8.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设立公司

必须报经批准的或公司申请登记的经营范围内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在登记前报经批准的项目，提交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

## （二）内资公司变更登记

1. 《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决定；
3.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者公司章程修正案；
4. 变更事项相关证明文件；
5.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公司变更事项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
6. 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

## （三）内资公司注销登记

1. 《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
2. 公司依照《公司法》作出解散的决议或者决定，人民法院的破产裁定、解散裁判文书，行政机关责令关闭或者公司被撤销的文件；
3. 股东会、股东大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或者人民法院、公司批准机关备案、确认的清算报告；
4. 国有独资公司申请注销登记，还应当提交国

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决定。其中，国务院确定的重要的国有独资公司，还应当提交本级人民政府的批准文件复印件；

5. 清税证明；

6. 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

**市主管部门二：**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外资）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登记注册科 0543-3183809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丁冠星 0543-3183809 18554370120

**办理程序：**

1. 自主核名（企业可网上自主申报企业名称）；
2. 申请人携带申请材料到窗口提出申请，同时提交税务、社保、刻章和银行开户申请（一窗受理）；
3. 窗口人员对于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当场作出受理或不予受理的决定，对于不予受理的，一次性告知不予受理的理由；
4. 审核人员审核材料，并作审批，打印营业执照；
5. 数据推送，内部流转，将执照相关信息推送至税务、人社局、公安刻制、银行；

6. 各部门审批;
7. 统一出证 (营业执照、公章)。

### **所需材料:**

1. 《公司登记 (备案) 申请书》 / 《非公司外资企业登记 (备案) 申请书》;
2. 公司章程、合同;
3. 投资者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董事/联合管理委员会委员、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及身份证明复印件;
5. 住所 (经营场所) 合法使用证明;
6. 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提交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创立大会的会议记录;
7. 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的, 提交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核准文件原件  
或有效复印件;
8. 外国投资者的资信证明;
9. 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
10. 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

## **十八、税务服务**

**绿色通道规定:** 高层次人才按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一) 办理有关涉税事项时, 税务部门提供预

约、“一对一”个性化咨询服务，可享受纳税绿色通道服务。

（二）从海外引进的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取得的一次性补助，按照国家税收有关规定，免征个人所得税；5年内境内工资收入中的住房补贴、伙食补贴、搬迁费、探亲费、子女教育费和交通费等，按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予以税前扣除。

（三）学成后在海外停留时间不超过2年的留学归国高层次人才，自入境之日起1年内凭有效出入境证件、我驻外使领馆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等材料，可向海关申请办理购买国产免税汽车手续。

### （一）高层次人才个税服务

**政策概述：**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山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引进高层次人才税收服务工作的通知》（鲁地税发〔2016〕4号）规定，各级党委组织部门、地税部门立足人才和税务工作实际，面向全省各类高层次人才开辟“绿色服务通道”，优化服务功能和内容，提供纳税预约服务、咨询服务以及编制发放服务手册等个性化税收服务项目。

**市主管部门：**

市税务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个人所得税科、纳税服务科 0543-3188686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段洪涛 0543-3188686 13012725766

附：

## 滨州市高层次人才涉税事项绿色通道服务承办机构

事项名称	承办机构	服务专员及联系方式
税务服务	滨城区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于立芬 18054357185
	沾化区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徐明芬 15266776915
	惠民县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韩俊霞 18265766087
	阳信县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张 伟 13605435677
	无棣县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韩振强 18954376877
	博兴县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马 燕 13905436609
	邹平县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刘恒海 18906495027
	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刘振峰 18254312788
	滨州高新区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李 超 15054360699
	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张士涛 13963083000

### **办理程序:**

根据鲁地税发〔2016〕4号文件确定的工作程序：“根据工作需要，组织部门确定高层次人才后，要将名单及相关资料定期传递至同级税务部门，税务部门及时将税收政策宣传到高层次人才本人并开展税收办税服务”。

### **(二) 留学归国高层次人才购买国产免税小汽车**

**政策概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回国服务的留学人员购买免税国产汽车管理办法》《海关总署关于简化和规范我留学人员购买免税国产小汽车有关手续的通知》规定，符合资质的留学生可以购买国家定点轿车生产厂家生产的小汽车一辆。

### **市主管部门:**

滨州海关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保税业务监管科 0543-8203875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杨剑峰 0543-8203875 13589719866

### **办理程序:**

1. 申请人先确认需购买汽车的牌名、型号及购车地点;
2. 申请人到主管海关提出申请，经海关批准购



车的申请人，领取海关制作的关封；

3. 购车申请人持海关制作的关封到汽车生产厂家所在地海关办理登记备案手续，海关在准购单上签章；

4. 申请人到生产厂家购买汽车；

5. 办理完购车手续后，持厂家发票向主管海关领取《回国人员购买国产汽车准购单》（购车人留存联），凭此到税务部门办理免征车辆购置税手续。

#### **所需材料：**

1. 《进出境自用物品申请表》（本人签字）；

2. 本人有效出入境证件（护照等）正本和复印件；

3. 《留学回国人员证明》；

4. 公安部门出具的境内居留证明（户口簿、身份证）正本和复印件；

5. 海关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如毕（结）业证书、学历证明等。

**海关服务热线：12360**

### **十九、科研服务**

**绿色通道规定：**在不涉及国家秘密或商业秘密的前提下，高层次人才需要借助市内科研平台进行资料查阅、实验和产品研发的，对其使用的科研场地、仪器设备等按有关规定给予支持。

### **政策概述:**

根据《山东省创新券管理使用办法》规定，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在大型科学仪器协作共享服务平台注册后，使用该平台仪器开展检测、实验、分析等科技创新服务，可以享受 60%检测费用补贴。

### **市主管部门:**

市科技局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 0543-3358772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王晓亮 0543-3358772 15854386563

### **办理程序:**

申报山东省“创新券”须首先在滨州大型科学仪器协作共享平台注册成为会员，并在该平台上预约使用仪器检测，成功后须打印“创新券”，并于每月月初申报上月“创新券”补贴，经市、省科技主管部门审核后于月底发放。

个人用户通过登陆平台注册后，即可免费使用平台资源进行查阅、下载。

### **所需材料:**

1. 平台注册;
2. “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

## **二十、海关服务**

**绿色通道规定：**高层次人才进出境时，海关按上级有关规定给予绿色通道待遇的通关便利。

### **（一）高层次人才办理物品通关手续**

**政策概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高层次留学回国人才和海外科技专家来华工作进出境物品管理办法》（海关总署令第154号）规定，回国定居或者来华工作连续1年以上（含1年）的高层次人才进境本办法所附清单范围内合理数量的科研、教学和自用物品，海关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免税验放。

#### **清单范围：**

1. 科学研究、科学试验和教学用的少量的小型检测、分析、测量、检查、计量、观测、发生信号的仪器、仪表及其附件；

2. 科学研究和教学提供必要条件的少量的小型实验设备；

3. 各种载体形式的图书、报刊、讲稿、计算机软件；

4. 标本、模型；

5. 教学用幻灯片；

6. 实验用材料；

7. 首次进境的个人生活、工作自用的家用摄像机、照相机、便携式收录机、便携式激光唱机、便携式计算机每种1件；

8. 日常生活用品（衣物、床上用品、厨房用品等）；

9. 其它自用物品（国家规定应当征税的 20 种商品除外）。

**市主管部门：**

滨州海关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保税业务监管科 0543-8203875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杨剑峰 0543-8203875 13589719866

**办理程序：**

高层次人才进境上述清单所列物品，除应当向海关提交人社部、教育部或者其授权部门出具的高层次人才身份证明外，还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办理海关手续：

1. 以随身携带、分离运输方式进境科研、教学物品的，应当如实向海关书面申报，并提交本人有效入出境身份证件；

2. 以邮递、快递方式进境科研、教学用品的，应当如实向海关申报，并提交本人有效入出境身份证件；

3. 回国定居或者来华工作连续 1 年以上的高层次人才进境自用物品的，应当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海关进出境自用物品申请表》，并提交本人有效入出境身份证件、境内长期居留证件或者《回国（来华）定居专家证》，由本人或者委托他人向主管海关提出书面申请；

4. 经主管海关审核批准后，进境地海关凭主管海关的审批单证和其他相关单证对上述物品予以验放。

## （二）办理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身份证明

**政策概述：**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公安厅、青岛海关《关于转发人社部发〔2009〕113号文件做好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居留及入出境服务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发〔2010〕9号）规定，“符合申请进出境物品通关免税条件的，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向青岛、济南海关出具统一格式的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身份证明，并抄送高层次留学人才工作所在地海关，由当地海关按相关规定审批”。

### **市主管部门：**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0543-8173791

###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李 迎 0543-8173791 15969993363

### **办理程序：**

1. 高层次人才用人单位为其填写《高层次人才留学人才登记表》和《高层次人才留学人才申请居留及入出境备案表》，按照规定程序报批；

2. 用人单位为市直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的，经市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用人单位为市直属事业单位、市属高等院校、市直属经济组织、市管企业的，直接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 用人单位为县（市、区）属企事业单位的，经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后，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 **所需材料：**

1.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主管部门（单位）公函一份（需介绍申请人员的基本情况和申请办理的原因）；

2. 《高层次人才留学人才登记表》和《高层次人才留学人才申请居留及入出境备案表》原件各一份；

3. 申请人护照复印件一份（需加盖用人单位公章）；

4. 为证明人才属高层次人才留学人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辅助材料。

## **二十一、金融服务**

**绿色通道规定：**相关金融机构、保险机构和外汇管理机构为高层次人才提供绿色通道服务。

（一）高层次人才在我市指定商业银行、商业保险机构凭“山东惠才卡”或“渤海英才服务卡”享受绿色通道窗口或预约专员服务。

**承办部门：**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滨州监管分局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银保监办公室 0543-3185878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任绍丰 0543-3185878 17554360266

（二）各级外汇管理局、外汇指定银行为高层次人才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优先开立外汇资本金账户、经常项目外汇账户，提供外汇资本金结汇等服务，优先办理贸易项下进出口托收、信用证、汇款等业务。

**承办部门：**

中国人民银行滨州市中心支行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外汇管理科 0543-3187819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罗云飞 0543-3187819 18654339266

**1. 经常项目外汇账户开立**

### **政策概述：**

根据《货物贸易外汇管理指引》第二条、第三条、第八条、第九条有关规定对货物贸易外汇账户开立进行管理。

### **办理程序：**

企业携带外汇局要求的加盖企业公章的相关材料来外汇局办理。

### **所需材料：**

- ①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
- ③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依法不需要办理备案登记的可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等；
- ④ 外汇局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 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金账户的开立**

### **政策概述：**

境内直接投资按照规定及所附《直接投资外汇业务操作指引》，由银行审核后为企业办理资本金账户的开立。

### **办理程序：**

企业在银行办理完成基本信息登记后，可直接



在银行办理资本金账户的开立。

**所需材料:**

- ① 《业务登记凭证》;
- ② 资本项目信息系统银行端中打印的资本金流入控制信息表。

**3. 资本金结汇**

**政策概述:**

外商投资项下以外汇投入的资本金，存入资本金账户后，如要转换成人民币用于境内投资项目的正常开支。

**办理程序:**

企业可直接在资本金账户开户银行办理资本金结汇。

**所需材料（支付结汇制）:**

- ① 《资本项目账户资金支付命令函》;
- ② 货币出资入账登记表（仅限于资本金账户结汇）;
- ③ 前一笔结汇（包括意愿结汇和支付结汇）资金使用的真实性证明材料;
- ④ 银行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

（三）高层次人才来滨州市设立的外资、合资、合作企业取得的人民币利润，或在滨州市工作期间取得的合法人民币收入，或需对外支付的进口货款

和私人汇款，可按有关规定到银行办理汇兑手续及相关金融业务。

**承办部门：**

中国人民银行滨州市中心支行

**承办科室（单位）及联系电话：**

外汇管理科 0543-3187819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罗云飞 0543-3187819 18654339266

**1. 个人项目**

**政策概述：**

根据《个人外汇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汇发〔2007〕1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有关规定对个人外汇业务进行管理。

**办理程序：**

个人外汇业务可直接到外汇指定银行办理。

**所需材料：**

①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②房屋管理部门登记的房屋租赁合同、发票或支付通知（如需）；生活类消费品的合同或发票（如需）；境内医院（学校）收费证明（如需）；

③其他证明及支付凭证。

**2. 外商投资企业利润汇出**

**政策概述：**

银行为境内机构办理等值 5 万美元以上(不含)利润汇出业务。

### **办理程序:**

境内机构真实合规的利润,只要按程序出具证明材料,可以直接在银行办理汇出手续,没有任何限制。

### **所需材料:**

- ①书面申请;
- ②与本次利润汇出相关的董事会利润分配决议(或合伙人利润分配决议);
- ③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④《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表》(金额在 5 万美元及以下的无需提交)或其他完税证明材料;
- ⑤外资参股非银行金融机构另需提交申请前一日的自有外汇账户银行对账单;
- ⑥其他补充材料。

## **二十二、政策宣传支持**

高层次人才优先受邀参加市内各级、各部门组织的人才支持政策宣传活动,应邀列席全市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申报新的国家或省、市重点人才工程时,享受服务专员“一对一”政策推介和咨询服务。

### 二十三、产业环境考察

高层次人才优先受邀参加市内各级政府或相关部门、机构组织的产业环境考察活动。

### 二十四、合作项目推介

高层次人才优先受邀参加各类人才交流、联谊活动，优先获得相关企业创新创业项目需求汇编，优先享受重点对接交流项目推介服务。优先申报国家、省、市科技人才扶持项目和创新平台。

# 邹平市高层次人才全链条医疗保障 服务指南

## 一、全链条优先优待

1、即时享受待遇。高层次人才及其家属，可根据政策参加职工医疗保险或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后，免除待遇过渡期或免责期，自实际缴费次日起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2、免除户籍限制。高层次人才家属参加我市居民医疗保险不受户籍及居住证限制。

3、缩短备案周期。高层次人才申请我市门诊慢性病资格，可随时报名进行审核，对符合门诊慢性病条件的，即时备案，自申请次日起享受待遇。

4、提高保障待遇。在我市参加职工医疗保险并持有“山东惠才卡”、“渤海英才服务卡”的在职高层次人才，因病在二、三级医疗机构住院治疗，对发生的合规住院医疗费用免除起付线、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支付比例上调5个百分点。

5、做好待遇审核。高层次人才及其配偶退休时在本地职工医疗保险实际缴费不足10年的，参照鲁人社规[2017]14号文对经组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批准跨统筹地区调动人员的缴费年限规定执行。

## 二、全周期帮办代办

1、即时转移接续。对需要办理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的，及时给予办理转移接续手续，由 45 个工作日压缩为 15 个工作日完成。

2、及时办理备案。希望保留原参保地医保关系的，为其提供业务指导，协助参保单位及时为其办理异地就业备案手续，方便异地就医联网结算。

3、放宽住院条件。高层次人才及其家属参加我市医疗保险的，因病情需要，转往市外就医时，可由医疗机构办理转院备案或由医保经办机构按转院政策直接办理转院备案。

4、建立绿色通道。在各级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和定点医疗机构医保窗口建立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高层次人才及其家属可优先办理。

**主管部门：**

邹平市医疗保障局

**承办单位及联系电话：**

邹平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0543-4366565

**服务专员及联系电话：**

王超 0543-4266565 18906495639

## 滨州市高层次人才服务窗口一览表

市、县（市区）	服务专员	联系电话
滨州市	李 迎	8173791 15969993363
滨城区	朱建新	8330092 15376296163
沾化区	梁迎春	7323795 18754339296
邹平市	马 俐	2182001 15315432320
惠民县	杨可平	8197098 13754667124
阳信县	冯 涛	8232561 13455788886
无棣县	李玉帅	6781839 18654357621
博兴县	周新伟	2399021 13954386985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李悦悦	3160397 13589749828
经济技术开发区	姜迎雪	3183619 18206554125
北海经济开发区	付沿红	13589096857 2258097



滨州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服务电话：0543-8173791

电子邮箱：[ggjyrcfwlxryzjfwk@bz.shandong.cn](mailto:ggjyrcfwlxryzjfwk@bz.shandong.cn)